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时间的议案》，现将召开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东阿阿胶2016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5月23日（星期二）上午9点

（2）网络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5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17年5月22日下午15:00至5月2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或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17年5月18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 于2017年5月18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山东省东阿县阿胶街78号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公司2016年度报告及摘要》；
- 2、《关于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关于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7、《关于公司预计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的议案》；
- 8、《关于公司聘任2017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 9、《关于公司投资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管责任保险的议案》。

上述议案第5、7、8、9项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将单独计票。上述议案第7项需要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详见2017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对以下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7.00	关于公司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聘任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投资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管责任保险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17年5月22日（上午8：00-12:00，下午14:00-18:00）

办理登记。

2、登记地点：山东省东阿县阿胶街78号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2）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4) 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5)、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出席现场会议时，需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6) 本次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东阿县阿胶街 78 号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联系人：王鹏 王军龙

联系电话：0635-3264069

传真电话：0635-3264069、3260786

邮编：252201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详见附件）。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423”，投票简称为“阿胶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2)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3)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 年 5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22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23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对以下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7.00	关于公司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聘任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投资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管责任保险的议案	√			

注意事项:

-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项下划“√”，做出投票指示。
-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4、本授权委托书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 18:00 前填妥并通过专人、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方为有效。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持有股数:

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